

靜宜大學 中國文學系		學測、英聽篩選方式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	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
	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					
		科目	檢定	篩選倍率	學測成績採計方式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指定項目	檢定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
校系代碼	018042	國文 英文 社會	後標	3	*1.25	40%	審查資料 面試	--	30%	一、學測國文級分 二、面試 三、學測社會級分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(無)
招生名額	82		--	--	*1.00			--	30%	
性別要求	無		--	--	*1.00					
預計甄試人數	246									
原住民外加名額	2									
離島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
願景計畫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費	1100	指定項目內容	審查資料	項目：修課紀錄(A)、多元表現(F、N)、學習歷程自述(P、Q)、其他(R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) ※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「貳、分則」乙、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(第20頁) 。						
寄發(或公告)指定項目甄試通知	111.3.31			說明：1.審查資料(書審)：務必詳閱「靜宜大學111申請入學書審資料準備說明」，並應符合本系繳交規定(內含「R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」應包含項目說明)。2.將於110年12月公告於本校招生組網頁： //adms.pu.edu.tw/ 。						
繳交資料截止	111.5.10			面試主要為對文學之認知、就讀本系之動機、就讀本系之學習計畫等，評分比重：答詢內容60%，表達及組織能力40%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日期	111.5.20 至 111.5.21									
榜示	111.5.31									
總成績複查截止	111.6.1									
同級分(分數)超額篩選方式		一、學測國文、英文、社會之級分總和 二、學測國文級分 三、學測社會級分								
備註		1.本系以培養具有中國傳統學術與古典文學、現代文學與文化、中文語文能力及實用知能人才為目標。 2.以古典與現代中文之訓練為基礎，強調「文化創意」與「文學傳播」兩特色，各開授相關課程，且與各文學團體及媒體機構合作，力求以典雅中文為本位，積極與現代就業趨勢相結合。 3.本系網址： https://chinese.pu.edu.tw/ 。聯絡電話：(04)26328001轉分機17011~2。								

畫面列印